

扬州市第二届“丹青妙笔绘田园乡村”活 动校级选拔赛活动方案

一、指导思想

党的十八大以来，以习近平同志为核心的党中央高度重视红色资源利用、红色基因传承工作。2023年12月，习近平总书记在盐城市考察新四军纪念馆并发表重要讲话。总书记的重要讲话在江苏引起热烈反响，也掀起全社会对红色资源保护利用的热潮。2024年3月，《江苏省红色资源保护利用条例》正式施行，为我省红色资源的保护传承利用提供了法治保障。江苏革命历史悠久，在广袤的乡村大地上，红色资源星罗棋布、历久弥新、熠熠生辉。近年来，越来越多的艺术工作者走进乡村，寻访红色印记，传承红色基因，用艺术创作展现当代江苏乡村的红色精神、人文景观、自然风光、田园风貌，热忱描绘新时代新征程的恢弘气象。

二、比赛内容

本次活动以扬州市获得省命名的22个“江苏省特色田园乡村”为创作对象，旨在激发青年传承和弘扬红色基因的热情和激情，引导广大学生深入了解我市崔乃武、高扬、张之茂、夏凤山等革命先烈带领人民群众英勇奋斗的光荣历史和感人

事迹，以涵养青年学生家国情怀，让鲜活生动的革命故事、有血有肉的英雄模范、催人奋进的伟大精神见诸笔端画板，喜迎新中国成立 75 周年。

三、比赛要求

（一）参赛选手

活动面向全校在籍全日制学生，欢迎有绘画基础，对绘画感兴趣的学生积极参与，限个人参赛，每位作者选送作品不超过两件（组画为一件），每件作品限填报一位指导教师。

（二）参赛作品

参赛作品须为作者在本通知发出后的原创作品，不接受其他活动获奖作品，一经发现取消参评资格。作品内容应在深度挖掘红色资源的历史意蕴与时代价值的基础上，着重表现乡村中的红色印记、红色文化，突出对美好生活的追求和对革命信仰的追寻。

（三）作品类别及尺寸要求

参赛作品可为中国画、油画、版画、漆画、插画、水彩粉画、素描、速写、综合材料绘画等。中国画、油画未装裱长宽尺寸不大于 120 cm，其他画类未装裱长宽尺寸不大于 80 cm。

（四）活动报名

1. 参赛选手提交作品截止日期：2024 年 9 月 11 日。
2. 报名渠道：参赛选手将参赛材料报送各二级院部，由各二级院部汇总后，统一报送至教务处。

3. 成果提交：参赛选手报名时需填报姓名、电子邮箱、专业等个人信息的报名表，作品电子版、作品描绘场景同一角度实景照片（不少于3张）、在村庄现场作画的佐证照片（不少于3张）等，其中作品电子版为JPG或JPEG格式，大小为4-10 M（分辨率不小于300dpi）。

四、比赛流程

1. 内容审核。各二级院部对所属参赛选手提交资料的内容进行思想性和科学性把关。参赛内容方面出现非原创和侵害他人权益等问题的，取消参赛资格。

2. 比赛组织。比赛采取先校赛初评、后组织推选参加市赛、省赛的方式进行。校赛初评时，根据报名情况按照完成质量进行初评，并拟定出校级奖项。

3. 公示与发布。校赛初评后公示校赛获奖名单。公示期间接受实名书面形式投诉或异议反映。

4. 推选参赛。对公示期无异议的获奖作品，将由学校推选参加市赛、省赛。

五、比赛安排

1. 自行申报（即日起至9月11日）：

参赛选手由指导老师统一带队前往目的地（前往方式另行通知）进行现场实地创作，并对照赛事要求及校级选拔赛方案，保质保量地完成参赛作品，认真填写报名表、汇总表，并交由所在学院汇总。

2. 院部推荐（9月11日-9月13日）：

各院部对参赛选手的作品进行审核，并推荐优秀作品报送至教务处进行校内遴选。

3. 校赛选拔（9月13日-9月20日）：

学校将组织评审，评定出校级奖项，并择优推荐参加扬州市第二届“丹青妙笔绘田园乡村”活动和江苏省第三届“丹青妙笔绘田园乡村”活动。

六、组织机构

1. 活动由教务处主办，文化艺术学院承办，负责活动的整体策划和组织实施。

2. 活动设评审会，由校领导、教务处相关负责人、文化艺术学院教师组成，负责作品评审等工作。

七、奖励办法

1. 活动设一等奖2名、二等奖3名、三等奖4名。对获奖作者颁发证书、发放奖品。对获奖作品指导教师颁发“优秀指导教师”证书。

2. 学生获奖情况可纳入综合素质测评、评奖评优等参考。

3. 对指导学生创作，参赛作品获市级及以上奖项的教师，学校考核时可折算一定课时的工作量。